



三部门部署环境保护税开征准备工作

2017年08月16日05:33 来源：人民网—人民日报

本报北京8月15日电（记者吴秋余）环境保护税法将于2018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，财政部、税务总局、环境保护部近日联合下发通知，要求各地全面做好环境保护税法实施准备工作。

通知明确了环境保护税开征前各地需做的各项准备工作，要求加强组织领导，建立地方人民政府领导下的多部门协作工作机制，形成各司其职、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，确保环境保护税开征工作顺利启动、平稳推进。

通知要求各地落实税法授权事项，确定本地区应税大气污染物和水污染物具体适用税额，以及应税污染物排放量抽样测算和核定征收方法。各级环保部门和税务部门要及时交接档案资料，实现税务、环保部门涉税信息数据交换共享；税务部门要全面摸清本地区税源情况，掌握税源底数，抓紧建立基础税源数据库。

据了解，税务总局和环境保护部此前已共同签署《环境保护税征管协作机制备忘录》，建立了部局层面的征管协作机制，为各地加强部门合作做出了示范表率。

《人民日报》（2017年08月16日 06版）

（责编：白宇）



人民日报客户端下载



手机人民网

人民网版权所有，未经书面授权禁止使用

Copyright © 1997-2017 by www.people.com.cn. all rights reserved

